隋書/卷8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八十三 ◄

隋書卷八十四
列傳第四十九　北狄

► 卷八十五 →

突厥 西突厥 鐵勒 奚 契丹室韋。

突厥

突厥之先，平涼雜胡也，姓阿史那氏。後魏太武滅沮渠氏，阿史那以五百家奔茹茹，世居金山，工於鐵作。金山狀如兜鍪，俗呼兜鍪為「突厥」，因以為號。或云，其先國於西海之上，為鄰國所滅，男女無少長盡殺之。至一兒，不忍殺，刖足斷臂，棄於大澤中。有一牝狼，每啣肉至其所，此兒因食之，得以不死。其後遂與狼交，狼有孕焉。彼鄰國者，復令人殺此兒，而狼在其側。使者將殺之，其狼若為神所憑，欻然至於海東，止於山上。其山在高昌西北，下有洞穴，狼入其中，遇得平壤茂草，地方二百餘里。其後狼生十男，其一姓阿史那氏，最賢，遂為君長，故牙門建狼頭纛，示不忘本也。

有阿賢設者，率部落出於穴中，世臣茹茹。至大葉護，種類漸強。當後魏之末，有伊利可汗，以兵擊鐵勒，大敗之，降五萬餘家，遂求婚於茹茹。茹茹主阿那瓌大怒，遣使罵之。伊利斬其使，率眾襲茹茹，破之。卒，弟逸可汗立，[1]又破茹茹。病且卒，捨其子攝圖，立其弟俟斗，[2]稱為木杆可汗。木杆勇而多智，遂擊茹茹，滅之，西破挹怛，東走契丹，北方戎狄悉歸之，抗衡中夏。後與西魏師入侵東魏，至于太原。

其俗畜牧為事，隨逐水草，不恒厥處。穹廬穹帳，被髮左衽，食肉飲酪，身衣裘褐，賤老貴壯。官有葉護，次設特勤，次俟利發，次吐屯發，下至小官，凡二十八等，皆世為

之。有角弓、鳴鏑、甲、稍、刀、劍。善騎射，性殘忍。無文字，刻木為契。候月將滿，輒為寇抄。謀反叛殺人者皆死，淫者割勢而腰斬之。鬬傷人目者償之以女，無女則輸婦財，折支體者輸馬，盜者則償贓十倍。有死者，停屍帳中，家人親屬多殺牛馬而祭之，遶帳號呼，以刀劃面，血淚交下，七度而止。於是擇日置屍馬上而焚之，取灰而葬。表木為塋，立屋其中，圖畫死者形儀及其生時所經戰陣之狀。嘗殺一人，則立一石，有至千百者。父兄死，子弟妻其羣母及嫂。五月中，多殺羊馬以祭天。男子好樗蒲，女子踏鞠，飲馬酪取醉，歌呼相對。敬鬼神，信巫覡，重兵死而恥病終，大抵與匈奴同俗。

木杆在位二十年，卒，復捨其子大邏便而立其弟，是為佗鉢可汗。佗鉢以攝圖為爾伏可汗，統其東面，又以其弟褥但可汗子為步離可汗，居西方。時佗鉢控弦數十萬，中國憚之，周、齊爭結姻好，傾府藏以事之。佗鉢益驕，每謂其下曰：「我在南兩兒常孝順，何患貧也！」齊有沙門惠琳，被掠入突厥中，因謂佗鉢曰：「齊國富強者，為有佛法耳。」遂說以因緣果報之事。佗鉢聞而信之，建一伽藍，遣使聘于齊氏，求淨名、涅槃、華嚴等經，并十誦律。佗鉢亦躬自齋戒，遶塔行道，恨不生內地。在位十年，病且卒，謂其子菴羅曰：「吾聞親莫過於父子。吾兄不親其子，委地於我。我死，汝當避大邏便也。」及佗鉢卒，國中將立大邏便，以其母賤，眾不服。菴羅母貴，突厥素重之。攝圖最後至，謂國中曰：「若立菴羅者，我當率兄弟以事之；如立大邏便，我必守境，利刃長矛以相待矣。」攝圖長而且雄，國人皆憚，莫敢拒者，竟立菴羅為嗣。大邏便不得立，心不服菴羅，每遣人罵辱之。菴羅不能制，因以國讓攝圖。國中相與議曰：「四可汗之子，攝圖最賢。」因迎立之，號伊利俱盧設莫何始波羅可汗，一號沙鉢略。治都斤山。菴羅降居獨洛水，稱第二可汗。大邏便乃請沙鉢略曰：「我與爾俱可汗子，各承父後。爾今極尊，我獨無位，何也？」沙鉢略患之，以為阿波可汗，還領所部。

沙鉢略勇而得眾，北夷皆歸附之。及高祖受禪，待之甚薄，北夷大怨。會營州刺史高寶寧作亂，沙鉢略與之合軍，攻陷臨渝鎮。上勑緣邊修保鄣，峻長城，以備之，仍命重將出鎮幽、并。沙鉢略妻，宇文氏之女，曰千金公主，自傷宗祀絕滅，每懷復隋之志，日夜言之於沙鉢略。由是悉眾為寇，控弦之士四十萬。上令柱國馮昱屯乙弗泊，蘭州總管叱李長叉守臨洮，上柱國李崇屯幽州，達奚長儒據周槃，皆為虜所敗。於是縱兵自木硤、石門兩道來寇，武威、天水、安定、金城、上郡、弘化、延安六畜咸盡。天子震怒，下詔曰：

往者魏道衰敝，禍難相尋，周、齊抗衡，分割諸夏。突厥之虜，俱通二國。周人東慮，恐齊好之深，齊氏西虞，懼周交之厚。謂虜意輕重，國逐安危，非徒並有大敵之憂，思

減一邊之防。竭生民之力，供其來往，傾府庫之財，棄於沙漠，華夏之地，實為勞擾。猶復劫剝烽戍，殺害吏民，無歲月而不有也。惡積禍盈，非止今日。

朕受天明命，子育萬方，愍臣下之勞，除既往之弊。以為厚斂兆庶，多惠豺狼，未嘗感恩，資而為賊，違天地之意，非帝王之道。節之以禮，不為虛費，省徭薄賦，國用有餘。因入賊之物，加賜將士，息道路之民，務於耕織。清邊制勝，成策在心。凶醜愚闇，未知深旨，將大定之日，比戰國之時，乘昔世之驕，結今時之恨。近者盡其巢窟，俱犯北邊，朕分置軍旅，所在邀截，望其深入，一舉滅之。而遠鎮偏師，逢而摧翦，未及南上，遽已奔北，應弦染鍔，過半不歸。且彼渠帥，其數凡五，昆季爭長，父叔相猜，外示彌縫，內乖心腹，世行暴虐，家法殘忍。東夷諸國，盡挾私讎，西戎羣長，皆有宿怨。突厥之北，契丹之徒，[3]切齒磨牙，常伺其便。達頭前攻酒泉，其後于闐、波斯、挹怛三國一時即叛。沙鉢略近趣周槃，其部內薄孤、束紇羅尋亦翻動。往年利稽察大為高麗、靺鞨所破，娑毗設又為紇支可汗所殺。與其為鄰，皆願誅剿。部落之下，盡異純民，千種萬類，仇敵怨偶，泣血拊心，銜悲積恨。圓首方足，皆人類也，有一於此，更切朕懷。

彼地咎徵妖作，年將一紀，乃獸為人語，人作神言，云其國亡，訖而不見。每冬雷震，觸地火生，種類資給，惟藉水草。去歲四時，竟無雨雪，川枯蝗暴，卉木燒盡，饑疫死亡，人畜相半。舊居之所，赤地無依，遷徙漠南，偷存晷刻。斯蓋上天所忿，驅就齊斧，幽明合契，今也其時。故選將治兵，羸糧聚甲，義士奮發，壯夫肆憤，願取名王之首，思撻單于之背，雲歸霧集，不可數也。東極滄海，西盡流沙，縱百勝之兵，橫萬里之眾，亘朔野之追躡，望天崖而一掃。此則王恢所說，其猶射癰，何敵能當，何遠不服！

但皇王舊迹，北止幽都，荒遐之表，文軌所棄。得其地不可而居，得其民不忍皆殺，無勞兵革，遠規溟海。諸將今行，義兼含育，有降者納，有違者死。異域殊方，被其擁抑，放聽復舊。廣闢邊境，嚴治關塞，使其不敢南望，永服威刑。臥鼓息烽，暫勞終逸，制御夷狄，義在斯乎！何用侍子之朝，寧勞渭橋之拜。普告海內，知朕意焉。

於是以河間王弘、上柱國豆盧勣、竇榮定、左僕射高熲、右僕射虞慶則並為元帥，出塞擊之。沙鉢略率阿波、貪汗二可汗等來拒戰，皆敗走遁去。時虜飢甚，不能得食，於是粉骨為糧，又多災疫，死者極眾。

既而沙鉢略以阿波驍悍，忌之，因其先歸，襲擊其部，大破之，殺阿波之母。阿波還無所歸，西奔達頭可汗。達頭者，名玷厥，沙鉢略之從父也，舊為西面可汗。既而大怒，

遣阿波率兵而東，其部落歸之者將十萬騎，遂與沙鉢略相攻。又有貪汗可汗，素睦於阿波，沙鉢略奪其眾而廢之，貪汗亡奔達頭。沙鉢略從弟地勤察別統部落，與沙鉢略有隙，復以眾叛歸阿波。連兵不已，各遣使詣闕，請和求援，上皆不許。

會千金公主上書，請為一子之例，高祖遣開府徐平和使於沙鉢略。晉王廣時鎮并州，請因其釁而乘之，上不許。沙鉢略遣使致書曰：「辰年九月十日，從天生大突厥天下賢聖天子、伊利俱盧設莫何始波羅可汗致書大隋皇帝：使人開府徐平和至，辱告言語，具聞也。皇帝是婦父，即是翁，此是女夫，即是兒例。兩境雖殊，情義是一。今重疊親舊，子子孫孫，乃至萬世不斷，上天為證，終不違負。此國所有羊馬，都是皇帝畜生，彼有繒綵，都是此物，彼此有何異也！」高祖報書曰：「大隋天子貽書大突厥伊利俱盧設莫何沙鉢略可汗：得書，知大有好心向此也。既是沙鉢略婦翁，今日看沙鉢略共兒子不異。即以親舊厚意，常使之外，今特別遣大臣虞慶則往彼看女，復看沙鉢略也。」沙鉢略陳兵，列其寶物，坐見慶則，稱病不能起，且曰：「我父伯以來，不向人拜。」慶則責而喻之。千金公主私謂慶則曰：「可汗豺狼性，過與爭，將齧人。」長孫晟說諭之，攝圖辭屈，乃頓顙跪受璽書，以戴於首。既而大慚，其羣下因相聚慟哭。慶則又遣稱臣，沙鉢略謂其屬曰：「何名為臣？」報曰：「隋國稱臣，猶此稱奴耳。」沙鉢略曰：「得作大隋天子奴，虞僕射之力也。」贈慶則馬千匹，并以從妹妻之。

時沙鉢略既為達頭所困，又東畏契丹，遣使告急，請將部落度漠南，寄居白道川內，有詔許之。詔晉王廣以兵援之，給以衣食，賜以車服鼓吹。沙鉢略因西擊阿波，破擒之。而阿拔國部落乘虛掠其妻子。官軍為擊阿拔，敗之，所獲悉與沙鉢略。沙鉢略大喜，乃立約，以磧為界，因上表曰：

大突厥伊利俱盧設始波羅莫何可汗臣攝圖言：大使尚書右僕射虞慶則至，伏奉詔書，兼宣慈旨，仰惟恩信之著，逾久愈明，徒知負荷，不能答謝。伏惟大隋皇帝之有四海，上契天心，下順民望，二儀之所覆載，七曜之所照臨，莫不委質來賓，回首面內。實萬世之一聖，千年之一期，求之古昔，未始聞也。

突厥自天置以來，五十餘載，保有沙漠，自王蕃隅。地過萬里，士馬億數，恒力兼戎夷，抗禮華夏，在於北狄，莫與為大。頃者氣候清和，風雲順序，意以華夏其有大聖興焉。況今被霑德義，仁化所及，禮讓之風，自朝滿野。竊以天無二日，土無二王，伏惟大隋皇帝，真皇帝也。豈敢阻兵恃險，偷竊名號，今便感慕淳風，歸心有道，屈膝稽顙，永為藩附。雖復南瞻魏闕，山川悠遠，北面之禮，不敢廢失。當令侍子入朝，[4]神馬歲貢，

朝夕恭承，唯命是視。至於削衽解辮，革音從律，習俗已久，未能改變。闔國同心，無不銜荷，不任下情欣慕之至。謹遣第七兒臣窟含真等奉表以聞。[5]

高祖下詔曰：「沙鉢略稱雄漠北，多歷世年，百蠻之大，莫過於此。往雖與和，猶是二國，今作君臣，便成一體。情深義厚，朕甚嘉之。荷天之休，海外有截，豈朕薄德所能致此！已勑有司肅告郊廟，宜普頒天下，咸使知聞。」自是詔答諸事並不稱其名以異之。其妻可賀敦周千金公主，賜姓楊氏，編之屬籍，改封大義公主。策拜窟含真為柱國，封安國公，宴於內殿，引見皇后，賞勞甚厚。沙鉢略大悅，於是歲時貢獻不絕。

七年正月，沙鉢略遣其子入貢方物，因請獵於恒、代之間，又許之，仍遣人賜其酒食。沙鉢略率部落再拜受賜。沙鉢略一日手殺鹿十八頭，齎尾舌以獻。還至紫河鎮，其牙帳為火所燒，沙鉢略惡之，月餘而卒。上為廢朝三日，遣太常弔祭焉。贈物五千段。

初，攝圖以其子雍虞閭性悗，遺令立其弟葉護處羅侯；雍虞閭遣使迎處羅侯，將立之。處羅侯曰：「我突厥自木杆可汗以來，多以弟代兄，以庶奪嫡，失先祖之法，不相敬畏。汝當嗣位，我不憚拜汝也。」雍虞閭又遣使謂處羅侯曰：「叔與我父，共根連體，我是枝葉。寧有我作主，令根本反同枝葉，令叔父之尊下我卑稚！又亡父之命，其可廢乎！願叔勿疑。」相讓者五六，處羅侯竟立，是為葉護可汗。以雍虞閭為葉護。遣使上表言狀，上賜之鼓吹幡旗。

處羅侯長頤僂背，眉目疎朗，勇而有謀，以隋所賜旗鼓西征阿波。敵人以為得隋兵所助，多來降附，遂生擒阿波。既而上書請阿波死生之命，上下其議。左僕射高熲進曰：「骨肉相殘，教之蠹也。存養以示寬大。」上曰：「善。」熲因奉觴進曰：「自軒轅以來，獯粥多為邊患。今遠窮北海，皆為臣妾，此之盛事，振古未聞，臣敢再拜上壽。」

其後處羅侯又西征，中流矢而卒。其眾奉雍虞閭為主，是為頡伽施多那都藍可汗。雍虞閭遣使詣闕，賜物三千段。每歲遣使朝貢。時有流人楊欽亡入突厥中，謬云彭國公劉昶與宇文氏謀反，令大義公主發兵擾邊。都藍執欽以聞，并貢勃布、魚膠。其弟欽羽設部落強盛，都藍忌而擊之，斬首於陣。其年，遣其母弟褥但特勤獻于闐玉杖，上拜褥但為柱國、康國公。明年，突厥部落大人相率遣使貢馬萬匹，羊二萬口，駝、牛各五百頭。尋遣使請緣邊置市，與中國貿易，詔許之。

平陳之後，上以陳叔寶屏風賜大義公主，主心恒不平，因書屏風為詩，敍陳亡自寄。其

辭曰：「盛衰等朝暮，世道若浮萍。榮華實難守，池臺終自平。富貴今何在？空事寫丹青。盃酒恒無樂，弦歌詎有聲！余本皇家子，飄流入虜庭。一朝覩成敗，懷抱忽縱橫。古來共如此，非我獨申名。唯有明君曲，偏傷遠嫁情。」上聞而惡之，禮賜益薄。公主復與西面突厥泥利可汗連結，上恐其為變，將圖之。會主與所從胡私通，因發其事，下詔廢黜之。恐都藍不從，遣奇章公牛弘將美妓四人以啗之。時沙鉢略子曰染干，[6]號突利可汗，居北方，遣使求婚。上令裴矩謂之曰：「當殺大義主者，方許婚。」突利以為然，[7]復譖之，都藍因發怒，遂殺公主於帳。都藍與達頭可汗有隙，數相征伐，上和解之，各引兵而去。

十七年，突利遣使來逆女，上舍之太常，教習六禮，妻以宗女安義公主。上欲離間北夷，故特厚其禮，遣牛弘、蘇威、斛律孝卿相繼為使，突厥前後遣使入朝三百七十輩。突利本居北方，以尚主之故，南徙度斤舊鎮，錫賚優厚。雍虞閭怒曰：「我，大可汗也，反不如染干！」於是朝貢遂絕，數為邊患。十八年，詔蜀王秀出靈州道以擊之。明年，又遣漢王諒為元帥，左僕射高熲率將軍王誉、上柱國趙仲卿並出朔州道，右僕射楊素率柱國李徹、韓僧壽出靈州，上柱國燕榮出幽州，以擊之。雍虞閭與玷厥舉兵攻染干，盡殺其兄弟子姪，遂度河，入蔚州。染干夜以五騎與隋使長孫晟歸朝。上令染干與雍虞閭使者因頭特勤相辯詰，染干辭直，上乃厚待之。雍虞閭弟都速六棄其妻子，與突利歸朝，上嘉之。敕染干與都速六搆蒲，稍稍輸以寶物，用慰其心。

夏六月，高熲、楊素擊玷厥，大破之。拜染干為意利珍豆啟民可汗，華言「意智健」也。啟民上表謝恩曰：「臣既蒙豎立，復改官名，昔日姦心，今悉除去，奉事至尊，不敢違法。」上於朔州築大利城以居之。是時安義主已卒，上以宗女義成公主妻之，部落歸者甚眾。雍虞閭又擊之，上復令入塞。雍虞閭侵掠不已，遷於河南，在夏、勝二州之間，發徒掘塹數百里，東西拒河，盡為啟民畜牧之地。於是遣越國公楊素出靈州，行軍總管韓僧壽出慶州，太平公史萬歲出燕州，大將軍姚辯出河州，以擊都藍。

師未出塞，而都藍為其麾下所殺，達頭自立為步迦可汗，其國大亂。遣太平公史萬歲出朔州以擊之，遇達頭於大斤山，虜不戰而遁，追斬首虜二千餘人。晉王廣出靈州，達頭遁逃而去。尋遣其弟子俟利伐從磧東攻啟民。上又發兵助啟民守要路，俟利伐退走入磧。啟民上表陳謝曰：「大隋聖人莫緣可汗，憐養百姓，如天無不覆也，如地無不載也。諸姓蒙威恩，赤心歸服，並將部落歸投聖人可汗來也。或南入長城，或住白道，人民羊馬，徧滿山谷。染干譬如枯木重起枝葉，枯骨重生皮肉，千萬世長與大隋典羊馬也。」

仁壽元年，代州總管韓洪為虜所敗於恒安，廢為庶人。詔楊素為雲州道行軍元帥，率啟民北征。斛薛等諸姓初附于啟民，至是而叛。素軍河北，值突厥阿勿思力俟斤等南度，掠啟民男女六千口、雜畜二十餘萬而去。素率上大將軍梁默輕騎追之，轉戰六十餘里，大破俟斤，悉得人畜以歸啟民。素又遣柱國張定和、領軍大將軍劉昇別路邀擊，並多斬獲而還。兵既度河，賊復掠啟民部落，素率驃騎范貴於窟結谷東南奮擊，復破之，追奔八十餘里。是歲，泥利可汗及葉護俱被鐵勒所敗。步迦尋亦大亂，奚、霫五部內從，步迦奔吐谷渾。啟民遂有其眾，歲遣朝貢。

大業三年四月，煬帝幸榆林，啟民及義成公主來朝行宮，前後獻馬三千匹。帝大悅，賜物萬二千段。啟民上表曰：「已前聖人先帝莫緣可汗存在之日，憐臣，賜臣安義公主，種種無少短。臣種末為聖人先帝憐養，臣兄弟姤惡，相共殺臣，臣當時無處去，向上看只見天，下看只見地，實憶聖人先帝言語，投命去來。聖人先帝見臣，大憐臣，死命養活，勝於往前，遣臣作大可汗坐著也。其突厥百姓，死者以外，還聚作百姓也。至尊今還如聖人先帝，捉天下四方坐也。還養活臣及突厥百姓，實無少短。臣今憶想聖人及至尊養活事，具奏不可盡，並至尊聖心裏在。臣今非是舊日邊地突厥可汗，臣即是至尊臣民，至尊憐臣時，乞依大國服飾法用，一同華夏。臣今率部落，敢以上聞伏願天慈不違所請。」表奏，帝下其議，公卿請依所奏。帝以為不可，乃下詔曰：「先王建國，夷夏殊風，君子教民，不求變俗。斷髮文身，咸安其性，旃裘卉服，各尚所宜，因而利之，其道弘矣。何必化諸削衽，縻以長纓，豈遂性之至理，非包含之遠度。衣服不同，既辨要荒之敍，庶類區別，彌見天地之情。」仍璽書答啟民，以為磧北未靜，猶須征戰，但使好心孝順，何必改變衣服也。

帝法駕御千人大帳，享啟民及其部落酋長三千五百人，賜物二十萬段，其下各有差。復下詔曰：「德合天地，覆載所以弗遺，功格區宇，聲教所以咸洎。至於梯山航海，請受正朔，襲冠解辮，同彼臣民。是故王會納貢，義彰前冊，呼韓入臣，待以殊禮。突厥意利珍豆啟民可汗志懷沈毅，[8]世修藩職。往者挺身違難，拔足歸仁，先朝嘉此款誠，授以徽號。資其甲兵之眾，收其破滅之餘，復祀於既亡之國，繼絕於不存之地。斯固施均亭育，澤漸要荒者矣。朕以薄德，祗奉靈命，思播遠猷，光融令緒，是以親巡朔野，撫寧藩服。啟民深委誠心，入奉朝覲，率其種落，拜首軒墀，言念丹款，良以嘉尚。宜隆榮數，式優恒典。可賜路車、乘馬、鼓吹、幡旗，贊拜不名，位在諸侯王上。」帝親巡雲內，泝金河而東，北幸啟民所居。啟民奉觴上壽，跪伏甚恭。帝大悅，賦詩曰：「鹿塞鴻旗駐，龍庭翠輦迴。穹帳望風舉，穹廬向日開。呼韓頓顙至，屠耆接踵來。索辮擎羶肉，韋韝獻酒杯。何如漢天子，空上單于臺。」帝賜啟民及主金甕各一，及衣服被褥

錦綵，特勤以下各有差。

先是，高麗私通使啟民所，啟民推誠奉國，不敢隱境外之交。是日，將高麗使人見，勑令牛弘宣旨謂之曰：「朕以啟民誠心奉國，故親至其所。明年當往涿郡。爾還日，語高麗王知，宜早來朝，勿自疑懼。存育之禮，當同於啟民。如或不朝，必將啟民巡行彼土。」使人甚懼。啟民仍扈從入塞，至定襄，詔令歸藩。

明年，朝於東都，禮賜益厚。是歲，疾終，上為之廢朝三日，立其子咄吉世，是為始畢可汗。表請尚公主，詔從其俗。十一年，來朝於東都。其年，車駕避暑汾陽宮，八月，始畢率其種落入寇，圍帝於雁門。詔諸郡發兵赴行在所，援軍方至，始畢引去。由是朝貢遂絕。明年，復寇馬邑，唐公以兵擊走之。

隋末亂離，中國人歸之者無數，遂大強盛，勢陵中夏。迎蕭皇后，置於定襄。薛舉、竇建德、王世充、劉武周、梁師都、李軌、高開道之徒，雖僭尊號，皆北面稱臣，受其可汗之號。使者往來，相望於道也。

西突厥

西突厥者，木杆可汗之子大邏便也。與沙鉢略有隙，因分為二，漸以強盛。東拒都斤，西越金山，龜茲、鐵勒、伊吾及西域諸胡悉附之。大邏便為處羅侯所執，其國立鞅素特勤之子，是為泥利可汗。卒，子達漫立，號泥撅處羅可汗。其母向氏，本中國人，生達漫而泥利卒，向氏又嫁其弟婆實特勤。開皇末，婆實共向氏入朝，遇達頭亂，遂留京師，每舍之鴻臚寺。處羅可汗居無恒處，然多在烏孫故地。復立二小可汗，分統所部。一在石國北，以制諸胡國。一居龜茲北，其地名應娑。官有俟發、閻洪達，以評議國事，自餘與東國同。每五月八日，相聚祭神，歲遣重臣向其先世所居之窟致祭焉。

當大業初，處羅可汗撫御無道，其國多叛，與鐵勒屢相攻，大為鐵勒所敗。時黃門侍郎裴矩在敦煌引致西域，聞國亂，復知處羅思其母氏，因奏之。煬帝遣司朝謁者崔君肅齎書慰諭之。處羅甚踞，受詔不肯起。君肅謂處羅曰：「突厥本一國也，中分為二，自相仇敵。每歲交兵，積數十年而莫能相滅者，明知啟民與處羅國其勢敵耳。今啟民舉其部落，兵且百萬，入臣天子，甚有丹誠者，何也？但以切恨可汗而不能獨制，故卑事天子以借漢兵，連二大國，欲滅可汗耳。百官兆庶咸請許之，天子弗違，師出有日矣。顧可汗母向氏，本中國人，歸在京師，處于賓館。聞天子之詔，懼可汗之滅，旦夕守闕，哭

泣悲哀。是以天子憐焉，為其輟策。向夫人又匍匐謝罪，因請發使以召可汗，令入內屬，乞加恩禮，同於啟民。天子從之，故遣使到此。可汗若稱藩拜詔，國乃永安，而母得延壽；不然者，則向夫人為誑天子，必當取戮而傳首虜庭。發大隋之兵，資北蕃之眾，左提右挈，以擊可汗，死亡則無日矣。奈何惜兩拜之禮，剿慈母之命，吝一句稱臣，喪匈奴國也！」處羅聞之，矍然而起，流涕再拜，跪受詔書。君肅又說處羅曰：「啟民內附，先帝嘉之，賞賜極厚，故致兵強國富。今可汗後附，與之爭寵，須深結於天子，自表至誠。既以道遠，未得朝覲，宜立一功，以明臣節。」處羅曰：「如何？」君肅曰：「吐谷渾者，啟民少子莫賀咄設之母家也。今天子又以義成公主妻於啟民，啟民畏天子之威而與之絕。吐谷渾亦因憾漢故，職貢不修。可汗若請誅之，天子必許。漢擊其內，可汗攻其外，破之必矣。然後身自入朝，道路無阻，因見老母，不亦可乎？」處羅大喜，遂遣使朝貢。

帝將西狩，六年，遣侍御史韋節召處羅，令與車駕會於大斗拔谷。[9]其國人不從，處羅謝使者，辭以他故。帝大怒，無如之何。適會其酋長射匱遣使來求婚，裴矩因奏曰：「處羅不朝，恃強大耳。臣請以計弱之，分裂其國，即易制也。射匱者，都六之子，達頭之孫，世為可汗，君臨西面。今聞其失職，附隸於處羅，故遣使來，以結援耳。願厚禮其使，拜為大可汗，則突厥勢分，兩從我矣。」帝曰：「公言是也。」因遣裴矩朝夕至館，微諷諭之。帝於仁風殿召其使者，言處羅不順之意，稱射匱有好心，吾將立為大可汗，令發兵誅處羅，然後當為婚也。帝取桃竹白羽箭一枝以賜射匱，因謂之曰：「此事宜速，使疾如箭也。」使者返，路經處羅，處羅愛箭，將留之，使者譎而得免。射匱聞而大喜，興兵襲處羅，處羅大敗，棄妻子，將左右數千騎東走。在路又被劫掠，遁於高昌東，保時羅漫山。高昌王麴伯雅上狀，帝遣裴矩將向氏親要左右，馳至玉門關晉昌城。矩遣向氏使詣處羅所，論朝廷弘養之義，丁寧曉諭之，遂入朝，然每有怏怏之色。

以七年冬，處羅朝於臨朔宮，帝享之。處羅稽首謝曰：「臣總西面諸蕃，不得早來朝拜，今參見遲晚，罪責極深，臣心裏悚懼，不能道盡。」帝曰：「往者與突厥相侵擾，不得安居。今四海既清，與一家無異，朕皆欲存養，使遂性靈。譬如天上止有一箇日照臨，莫不寧帖；若有兩箇三箇日，萬物何以得安？比者亦知處羅總攝事繁，不得早來相見。今日見處羅，懷抱豁然歡善，處羅亦當豁然，不煩在意。」明年元會，處羅上壽曰：「自天以下，地以上，日月所照，唯有聖人可汗。今是大日，願聖人可汗千歲萬歲常如今日也。」詔留其累弱萬餘口，令其弟達度闕牧畜會寧郡。[10]

處羅從征高麗，賜號為曷薩那可汗，[11]賞賜甚厚。十年正月，以信義公主嫁焉，賜錦

綵袍千具，綵萬匹。帝將復其故地，以遼東之役，故未遑也。每從巡幸。江都之亂，隨化及至河北。化及將敗，奔歸京師，為北蕃突厥所害。

鐵勒

鐵勒之先，匈奴之苗裔也，種類最多。自西海之東，依據山谷，往往不絕。獨洛河北有僕骨、同羅、韋紇、拔也古、覆羅並號俟斤，蒙陳、吐如紇、斯結、渾、斛薛等諸姓，勝兵可二萬。伊吾以西，焉耆之北，傍白山，則有契弊、薄落職、乙咥、蘇婆、那曷、烏讙、[12]紇骨、也咥、於尼讙等，[13]勝兵可二萬。金山西南有薛延陀、咥勒兒、十槃、達契等，一萬餘兵。康國北，傍阿得水，則有訶咥、曷嶄、[14]撥忽、比干、[15]具海、曷比悉、何嵯蘇、拔也未渴達等，[16]有三萬許兵。得嶷海東西有蘇路羯、三索咽、蔑促、[17]隆忽等諸姓，[18]八千餘。拂菻東則有恩屈、阿蘭、北褥九離、伏嗢昏等，近二萬人。北海南則都波等。雖姓氏各別，總謂為鐵勒。並無君長，分屬東、西兩突厥。居無恒所，隨水草流移。人性凶忍，善於騎射，貪婪尤甚，以寇抄為生。近西邊者，頗為藝植，多牛羊而少馬。自突厥有國，東西征討，皆資其用，以制北荒。

開皇末，晉王廣北征，納啟民，[19]大破步迦可汗，鐵勒於是分散。大業元年，突厥處羅可汗擊鐵勒諸部，厚稅斂其物，又猜忌薛延陀等，恐為變，遂集其魁帥數百人，盡誅之。由是一時反叛，拒處羅，遂立俟利發俟斤契弊歌楞為易勿真莫何可汗，居貪汗山。復立薛延陀內俟斤，字也咥，為小可汗。處羅可汗既敗，莫何可汗始大。莫何勇毅絕倫，甚得眾心，為鄰國所憚，伊吾、高昌、焉耆諸國悉附之。

其俗大抵與突厥同，唯丈夫婚畢，便就妻家，待產乳男女，然後歸舍，死者埋殯之，此其異也。大業三年，遣使貢方物，自是不絕云。

奚

奚本曰庫莫奚，東部胡之種也。為慕容氏所破，遺落者竄匿松、漠之間。其俗甚為不潔，而善射獵，好為寇鈔。初臣於突厥，後稍強盛，分為五部：一曰辱紇王，[20]二曰莫賀弗，三曰契箇，四曰木昆，五曰室得。每部俟斤一人為其帥。隨逐水草，頗同突厥。有阿會氏，五部中為盛，諸部皆歸之。每與契丹相攻擊，虜獲財畜，因而得賞。死者以葦薄裹屍，懸之樹上。自突厥稱藩之後，亦遣使入朝，或通或絕，最為無信。大業時，歲遣使貢方物。

契丹〈室韋〉

契丹之先，與庫莫奚異種而同類，並為慕容氏所破，俱竄於松、漠之間。其後稍大，居黃龍之北數百里。其俗頗與靺鞨同。好為寇盜。父母死而悲哭者，以為不壯，但以其屍置於山樹之上，經三年之後，乃收其骨而焚之。因酹而祝曰：「冬月時，向陽食。若我射獵時，使我多得猪鹿。」其無禮頑嚚，於諸夷最甚。

當後魏時，為高麗所侵，部落萬餘口求內附，止于白貔河。其後為突厥所逼，又以萬家寄於高麗。開皇四年，率諸莫賀弗來謁。五年，悉其眾款塞，高祖納之，聽居其故地。六年，其諸部相攻擊，久不止，又與突厥相侵，高祖使使責讓之。其國遣使詣闕，頓顙謝罪。其後契丹別部出伏等背高麗，率眾內附。高祖納之，安置於渴奚那頡之北。開皇末，其別部四千餘家背突厥來降。上方與突厥和好，重失遠人之心，悉令給糧還本，勑突厥撫納之。固辭不去。部落漸眾，遂北徙逐水草，當遼西正北二百里，依託紇臣水而居。東西亘五百里，南北三百里，分為十部。兵多者三千，少者千餘，逐寒暑，隨水草畜牧。有征伐，則酋帥相與議之，興兵動眾合符契。突厥沙鉢略可汗遣吐屯潘垤統之。

室韋，契丹之類也。[21]其南者為契丹，在北者號室韋，分為五部，不相總一，所謂南室韋、北室韋、鉢室韋、深末怛室韋、太室韋。並無君長，人民貧弱，突厥常以三吐屯總領之。

南室韋在契丹北三千里，土地卑濕，至夏則移向西北貸勃、欠對二山，多草木，饒禽獸，又多蚊蚋，人皆巢居，以避其患。漸分為二十五部，每部有餘莫弗瞞咄，猶酋長也。死則子弟代立，嗣絕則擇賢豪而立之。其俗丈夫皆被髮，婦人槃髮，衣服與契丹同。乘牛車，籧篨為屋，如突厥穹廬車之狀。渡水則束薪為桴，或以皮為舟者。馬則織草為韉，結繩為轡。寢則屈為屋，以籧篨覆上，移則載行。以猪皮為席，編木為藉。婦女皆抱膝而坐。氣候多寒，田收甚薄，無羊，少馬，多猪牛。造酒食噉，與靺鞨同俗。婚嫁之法，二家相許，壻輒盜婦將去，然後送牛馬為娉，更將歸家。待有娠，乃相隨還舍。婦人不再嫁，以為死人之妻難以共居。部落共為大棚，人死則置屍其上。居喪三年，年唯四哭。其國無鐵，取給於高麗。多貂。

南室韋北行十一日至北室韋，分為九部落，繞吐紇山而居。其部落渠帥號乞引莫賀咄，每部有莫何弗三人以貳之。氣候最寒，雪深沒馬。冬則入山，居土穴中，牛畜多凍死。

饒麏鹿，射獵為務，食肉衣皮。鑿氷，沒水中而網射魚鼈。地多積雪，懼陷坑穽，騎木而行。俗皆捕貂為業，冠以狐狢，衣以魚皮。

又北行千里，至鉢室韋，依胡布山而住，人眾多北室韋，不知為幾部落。用樺皮蓋屋，其餘同北室韋。

從鉢室韋西南四日行，至深末怛室韋，因水為號也。冬月穴居，以避太陰之氣。

又西北數千里，至大室韋，徑路險阻，語言不通。尤多貂及青鼠。

北室韋時遣使貢獻，餘無至者。

史臣曰：四夷之為中國患也久矣，北狄尤甚焉。種落實繁，迭雄邊塞，年代遐邈，非一時也。五帝之世，則有獯粥焉；其在三代，則獫狁焉；逮乎兩漢，則匈奴焉；當塗、典午，則烏丸、鮮卑焉；後魏及周，則蠕蠕、突厥焉。此其酋豪，相繼互為君長者也。皆以畜牧為業，侵鈔為資，倏來忽往，雲飛鳥集。智謀之士，議和親於廟堂之上，折衝之臣，論奮擊於塞垣之下。然事無恒規，權無定勢，親疎因其強弱，服叛在其盛衰。衰則款塞頓顙，盛則彎弓寇掠，屈申異態，強弱相反。正朔所不及，冠帶所不加，唯利是視，不顧盟誓。至於莫相救讓，驕黠憑陵，和親約結之謀，行師用兵之事，前史論之備矣，故不詳而究焉。及蠕蠕衰微，突厥始大，至於木杆，遂雄朔野。東極東胡舊境，西盡烏孫之地，彎弓數十萬，列處於代陰，南向以臨周、齊。二國莫之能抗，爭請盟好，求結和親。乃與周合從，終亡齊國。高祖遷鼎，厥徒孔熾，負其眾力，將蹈秦郊。內自相圖，遂以乖亂，達頭可汗遠遁，啟民願保塞下。於是推亡固存，返其舊地，助討餘燼，部眾遂強。卒於仁壽，不侵不叛，暨乎始畢，未虧臣禮。煬帝撫之非道，始有雁門之圍。俄屬羣盜並興，於此寖以雄盛，豪傑雖建名號，莫不請好息民。於是分置官司，總統中國，子女玉帛，相繼於道，使者之車，往來結轍。自古蕃夷驕僭，未有若斯之甚也。及聖哲膺期，掃除氛祲，暗於時變，猶懷旅拒，率其羣醜，屢隳亭鄣，殘毀我雲、代，搖蕩我太原，肆掠於涇陽，飲馬於渭汭。聖上奇謀潛運，神機密動，遂使百世不羈之虜一舉而滅，瀚海、龍庭之地盡為九州，幽都窮髮之民隸於編戶。實帝皇所不及，書契所未聞。由此言之，雖天道有盛衰，亦人事之工拙也。加以為而弗恃，有而弗居，類天地之含容，同陰陽之化育，斯乃大道之行也，固無得而稱焉。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

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

↑ 弟逸可汗立　周書突厥傳作「子科羅立，科羅號乙息記可汗」。

↑ 俟斗　周書突厥傳作「俟斤」。

↑ 契丹　北史突厥傳作「契骨」。

↑ 當令侍子入朝　「令」原作「今」，據北史突厥傳改。

↑ 窟含真　本書高祖紀作「庫合真」。

↑ 時沙鉢略子曰染干　本書長孫晟傳作「處羅侯之子曰染干」。岑仲勉突厥集史卷二：「通典一九七作『沙鉢略之弟處羅侯之子染干』，隋傳殆有脫文。」。

↑ 突利　「利」原作「厥」，據北史突厥傳、冊府九七八改。

↑ 意利珍豆啟民可汗　「豆」原作「寶」，據上文及文館詞林六六四改。

↑ 大斗拔谷　「斗」原作「升」，據北史突厥傳及本書煬帝紀上、又楊玄感傳改。

↑ 達度闕　「闕」原作「關」，據北史突厥傳改。本書裴矩傳作「闕達度設」。

↑ 曷薩那可汗　通鑑煬帝大業八年作「曷婆那可汗」。通鑑考異：「唐李軌傳作『曷娑那可汗』。今從隋書。」是司馬光所見隋書與今本不同。

↑ 烏讙　北史鐵勒傳作「烏護」。

↑ 於尼讙　北史鐵勒傳作「於尼護」。

↑ 曷嶄　北史鐵勒傳作「曷截」。

↑ 比干　或作「比千」。北史鐵勒傳作「比干」。

↑ 拔也未渴達　北史鐵勒傳作「拔也末謁達」。

↑ 蔑促　北史鐵勒傳作「篾促」。

↑ 隆忽　北史鐵勒傳作「薩忽」。

↑ 晉王廣北征納啟民　原脫「啟」字，據北史鐵勒傳補。

↑ 辱紇王　「王」，周書庫莫奚傳、北史奚傳、通典二００作「主」。

↑ 室韋契丹之類也　「室韋」原缺，據北史室韋傳補。